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8月6日

根据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元保险”）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及补充协议，自2024年8月7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玄元保险为代销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业务范围

序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代码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1	A 份额：970107	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
2	C 份额：970108	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C
3	970080	东海证券海盈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	970081	东海证券海鑫添利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	970082	东海证券海鑫尊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	970083	东海证券海盈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投资者可按照玄元保险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托管业务。上述业务的最终上线时间以玄元保险为准，具体费率等优惠规则、定投规则以玄元保险的安排为准。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一）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8208

官方网站：www.licaimofang.com

(二)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1

官方网站：www.longone.com.cn

三、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本产品的详细情况，请咨询阅读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2、 该活动及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东海证券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产品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听取销售机构的适当性意见，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6日